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岳志华先生主持，公司3名监事均出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同名公告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2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同名公告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（处置）的

议案》

(1) 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

2023年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,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;对已处置或已收回的资产相应转销或冲回已计提的减值准备。本年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45.27万元,其中,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0.23万元,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5.04万元。本年转销及冲回减值准备272.09万元,其中,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转回及转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.33万元,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0.02万元,转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67.74万元。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2,038.18万元,其中: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年末余额45.72万元,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26.80万元,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28.40万元,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1,279.46万元,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657.80万元。

(2) 资产核销(处置)情况

本年实际处置各项资产的账面原值为3,049.27万元,累计折旧为2,770.61万元,减值准备267.74万元,账面净值为10.92万元,处置收入1,013.39万元,缴纳税费29.52万元,处置净收益972.95万元。

监事会认为:此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(处置),理由和依据充分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,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4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》

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本公司2023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亏损9,129,647.59元人民币(-0.0173元/股),加上前期未分配利润292,163,166.90元人民币(扣除2022年度分红款1,584万元),本公司2023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83,033,519.31元人民币。

本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: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52,800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.55元人民币(含税),共派发现金2,904万元人民币(含税)。

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,公司将按照分配总

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本预案须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5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同名公告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6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同名公告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、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相关监管文件的要求，较为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7.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及管理層年薪额度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8. 审议《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《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联监事彭斯琦、何建山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9. 审议《关于公司内部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《关于公司内部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联监事彭斯琦、何建山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10. 审议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